

行政院院長
施政方針報告

(口頭報告)

行政院院長 吳敦義

立法院第7屆第4會期

中華民國98年9月18日

目 次

壹、貼近民意，開誠布公	2
貳、行動團隊，落實五大施政重點	4
一、加速重建工作，強化治山防洪	4
二、完備疫情防治，確保國人健康	7
三、全力振興經濟，積極促進就業	8
四、兩岸互利共榮，務實拓展外交	10
五、全面興利除弊，鞏固社會安全	11
參、突破困難，全力以赴	14

王院長、曾副院長、各位委員先進：

今天是貴院第 7 屆第 4 會期開議的日子，敦義有機會率同行政團隊前來報告未來的施政方針，十分光榮；但更深感責任重大。

劉前院長為「八八水災」承擔政治責任而請辭，敦義受命擔任行政院院長。首先，本人要對劉前院長一年多任內，率領行政團隊力抗全球金融海嘯，提出擴大存款全額保障、發放消費券、推動三挺政策等重要財經措施，大幅改善兩岸關係，成功穩定國內經濟情勢，打造國家長遠發展的堅實根基，表達由衷的感佩。

劉前院長在「八八水災」發生後，即在第一時間指揮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全力進行救援工作，並儘速進行災民安置、救助金與慰助金發放、搶險、搶修、防疫、河川疏濬等工作。據統計，截至 9 月 16 日止，國軍、警察、消防、海巡等總計出動人員 93 萬 6 千餘人次、直昇機 5,682 架次，救出災民 4 萬 1,752 人，運送物資 5 萬 1,503 噸，清運土石及垃圾 32 萬 2 千餘噸；阻斷的公路、橋梁合計搶通 92 處；自來水、電力等維生設施搶修完成率達 100%；環境

清理及防疫消毒，除漂流木的清運外，其餘完成率均達 100%；各項慰助金發放完成率達 89%至 98%，並已協助受損學校進行學生安置及校園重建（詳如附表）；相關救援與復建的成果，結合重建藍圖的擘劃，已為未來的重建工作奠定基礎。

當前臺灣面臨災後重建、H1N1 新型流感疫情，以及全球金融海嘯造成的經濟衰退等重大挑戰，國人對於行政團隊有高度的期許，而政府也責無旁貸，必須竭盡所能、全力以赴，展現高度的行政效率，以「臨深履薄」的態度忠誠地為國服務，把各項施政工作做到更好。

壹、貼近民意，開誠布公

政府存在的目的是為民服務，政府每一項政策的提出，都必須思考對人民及國家未來發展的深遠影響，並充分發揮同理心，急民所急，苦民所苦，設身處地傾聽民眾的心聲。此外，政府施政首重誠信，不論是中央與地方之間，政府各機關之間，以及政府與人民之間，都必須做到開誠布公，建立堅實的互信機制。

當前臺灣社會面對最急迫，也是民眾最關注的

課題分別是災後重建、H1N1 新型流感疫情、全球金融海嘯後的經濟提振，必須有效因應，以免帶來信心危機。「八八水災」造成臺灣人民嚴重的生命與財產損失，重建工作必須妥善規劃並予落實；H1N1 疫情全球擴散，民眾期待政府執行完善的防疫工作；全球金融海嘯造成各國普遍面臨經濟衰退及失業惡化問題，亟待政府重振經濟、再創榮景；另一重要課題，則是朝野避免對立、中央與地方緊密合作，以及強化政府與人民之間的信任。

為加速重建工作的推動，我們將繼續大量投入人力與資源，不但要使災區回復昔日生活，更要展現全新風貌；在防疫工作上，我們將確保相關疫苗及抗病毒之藥物如期到位，並因應疫情發展及時提出妥善對應方案，務使全民放心；在振興經濟方面，我們將在既有基礎上，提出更前瞻、有效的財經政策，積極促進就業，提升臺灣競爭力。至於強化信心，敦義將從自身做起，展現最大的努力與誠意，致力避免朝野對立，積極凝聚社會共識，使政府相關政策更符合全民的需要與期待；同時，我們也將強化中央與地方的聯繫與合作，以提升政府整體的施政效能，鞏固人民對於政府及國家未來發展的信心。

貳、行動團隊，落實五大施政重點

國家面臨重大挑戰，行政團隊上任後，立即投入工作，並於第一時間親赴災區傾聽災民意見，展現高度行動力與執行力，全心全力解決民眾的疾苦，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，提升國家競爭力。

有關本院的施政方針書面報告，日前已送達貴院，敬請參閱。以下，謹就未來施政的五個重點方向，作一扼要報告。

一、加速重建工作，強化治山防洪

「八八水災」使國人目睹大自然可怕的反撲力量，也使我們深刻體認國土超限利用造成的嚴重後果。目前救災、安置工作已大致就緒，敦義要藉此機會，再次感謝參與這次救災與安置行列的各級政府、民間部門，包括國軍、海巡、警消、義消、衛生醫療、社會福利、就業服務人員，以及全國各地的宗教團體與志工朋友。此外，國人同胞與海內外人士的慷慨解囊，以及全球 85 個國家與中國大陸提供的捐助、救援與關懷，都為救災及安置工作提供了許多實質的協助。

未來，我們將加速各項重建工作的推動與執

行；同時，也將未雨綢繆，儘速研擬一套健全的防災機制及治山防洪政策，建立天災時強制撤離的規範，有效整合災害防救資源，提升軍警消等整體救災能力，以因應未來全球氣候異常可能產生的重大災變。

在重建工作方面，我們將本於「爭取時效」、「貼近民意」與「即時行動」的原則，積極進行重建工作。家園重建，則將以「安全」為首要考量，視受災程度、災害頻率及居民意願，提供優惠且多元方式供居民選擇原址重建、修復、遷居或遷村；同時，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，由政府提供土地與簡化土地變更程序等行政協助，選定遷建示範案例，並協調企業及民間團體認養，以加速災後重建，建立安全美麗新家園。產業重建方面，將針對各個規劃分區，進行農、工、商、觀光等產業的重建規劃，提供紓困貸款及投資租稅優惠，並鼓勵產業再造與轉型，朝精緻農業、生態觀光旅遊及文化創意等新興產業發展。此外，為因應汛期可能造成的危害，已針對破損堤防、護岸及市區排水等工程，要求立即採取防患措施並加速完成施工，以減少水患災害發生。

為輔導災區民眾就業，我們將規劃美容、飾品

創作、手工編織等職業訓練，並配合災民安置場所開班，有效協助災民就業、轉業或創業；災區醫療體系重建方面，已進行結合心理衛生專業人員及志工團隊，全面提供心理復建服務，並舉辦各類藝文活動，推動心靈重建工作。

另在強化防災體系方面，為全力降低天然災害對人民生命財產的威脅與傷害，我們將以消防署為基礎，規劃成立災害防救署，成為專責的災害防救機構，並推動制定「國軍救災條例」相關立法，以賦予國軍代位救災權責。再者，為及時撤離危險地區民眾，我們將檢討土石流監測機制，強化預警功能，透過精密測量儀器，全天候監控危險區域的土地含水量與土石移動現象，一旦監控數據出現危險訊號，立即進行強制撤離，避免災害傷亡發生。至於道路橋梁重建方面，未來將強化橋墩等主要結構與設計方式的改善，俾使修護後的道路與橋梁設施符合更高排洪需求，以保障人民生命安全。

此外，我們也將建構完善的國土計畫體系，促進國土資源的合理配置，做好國土復育與流域治理等工作，確保國土永續利用，並加速推動「國土計畫法」完成立法。我們相信，此次的危機同時也是

國土保育、防洪治水等工作全面啟動的重要契機，政府將全力做好國土規劃，促使臺灣永續發展。

二、完備疫情防治，確保國人健康

H1N1 新型流感疫情目前已在全球擴散，且有日趨嚴峻的趨勢。為強化防疫能量，政府已啟動相關防疫機制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也每日監控國內外最新疫情發展，適時調整及擬定相關整備措施，並提供社會大眾迅速、正確及透明的疫情資訊。目前已採購國內外 H1N1 新型流感疫苗合計 1,500 萬劑，並儲備充足的克流感等抗病毒藥物與防疫物資；為使國人能順利施打 H1N1 新型流感疫苗，政府將積極協調國內外疫苗廠如期交貨，並確保品質安全無虞，讓國人安心使用。

疫情防治需要全民共同參與，防疫如同作戰，政府絕不會掉以輕心，並已做好萬全準備。這一波新型流感疫情據研判尚未達到高峰，未來勢必要面對更為嚴峻的挑戰，但是民眾無須恐慌，只要配合政府公布的防疫措施，隨時提高警覺，加強防護措施，積極做好自主健康管理，便可使這波疫情可能帶來的傷害降到最低。

三、全力振興經濟，積極促進就業

過去一年多來，政府實施寬鬆貨幣政策，採取存款全額保障措施、協助企業貸款展延及續借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，並提出多項振興經濟方案，這些重要財經政策已成功促使景氣止跌回升。根據世界經濟論壇(WEF)「2009-2010 全球競爭力報告」，在 133 個受評國家中，我國排名 12，較去年大幅進步 5 名，為 4 年來最佳名次，並已超越韓國。

據財政部統計，今年 8 月出口總值為 190.1 億美元，進口為 170.4 億美元，均創下近 10 個月來新高，顯示民間投資意願提升，景氣復甦腳步加快；另據主計處最新經濟成長預測，臺灣第 4 季經濟成長率(GDP)將由負轉正。為提振景氣復甦力道，加速經濟發展，政府將持續推動各項振興經濟及促進就業措施，並確實考核各項公共工程執行成效，務使各項工程如期如質完成。

在推動「愛臺 12 建設」方面，今年度已編列相關經費 3,167 億元，我們將密切掌握相關工程進度，其中指標性計畫「桃園航空城」已緊鑼密鼓展開，未來桃園機場將邁向世界一流的航空運輸與自由貿

易園區。

在產業創新方面，我們將持續推動生技、觀光、綠色能源、健康照護、精緻農業及文化創意等六大新興產業；另為提高服務業附加價值、創造就業及提升生活品質，將推動「服務業發展方案」，預計至101年每年平均可增加12萬個就業機會。

在促進民間投資方面，我們將續推「天網計畫2.0—加碼臺灣」及「新鄭和計畫—三保專案」，積極協助廠商進行國外招商及拓展出口。此外，因應臺商回臺投資與兩岸產業分工需求，我們將規劃設立「經貿營運特區」，在現有加工出口區或自由貿易港區內劃設特定區域，提供租稅、外勞核配等優惠，吸引臺商與跨國企業在臺投資或設立物流中心。

在財政改革方面，為維持政府財政長期穩健，解決公共債務持續攀升問題，有效提升我國國家債信評等，除要求各機關擲節不經濟支出、杜絕浪費，務使有限資源能用於刀口上外，並將推動中長程財政健全方案，包括賡續推動賦稅改革、提升政府財務效能、加強公共建設財務規劃、強化公共債務管理及國有財產利用等措施，以期開源節流雙管齊

下，逐年改善政府財政狀況。

為解決金融海嘯引發經濟衰退導致失業惡化的問題，我們將持續推動「97-98 年短期促進就業措施」、「98-101 年促進就業方案」、「立即上工計畫」、「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」及「青年就業促進方案」等各項方案，並積極加速推動各項重大工程，釋出大量就業機會，以協助失業者及社會新鮮人順利就業，並強化相關職業訓練，有效提升職場競爭力。

四、兩岸互利共榮，務實拓展外交

自去年 6 月恢復兩岸中斷十年的海基、海協兩會制度性協商，迄今已與大陸舉行三次江陳會談，完成九項協議，並就陸資來臺達成共識。兩岸重啟制度化協商機制後，相關的經貿與人員往來更為活絡，也為臺灣經濟發展注入活水。

當前兩岸關係的改善，不但深獲國際肯定，也為臺灣帶來許多實質利益。我們將秉持「以臺灣為主，對人民有利」的基本原則，穩健、循序地推展兩岸關係，逐步完成兩岸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(MOU)及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(ECFA)的簽署；未來任

何兩岸重要協議的簽署，也都必須在「國家需要」、「民意支持」及「國會監督」的原則下進行，以凝聚高度共識。以國人非常關心的 ECFA 為例，未來兩岸在協商的過程中，我們所秉持尋求臺灣利益極大化、衝擊極小化的基本立場絕不退讓，同時我們也將透過相關鼓勵與輔導措施，因勢利導，協助相關產業轉型升級，有效降低對特定產業的不利影響。

為使我國在國際參與中找出活路，我們一向秉持「尊嚴、自主、務實、靈活」的原則，持續推展「活路外交」，促使兩岸和解休兵，務實處理實質議題。經過一年多來的努力結果，已經實質拓展了外交空間，有效提升臺灣國際能見度。未來，我們將加強拓展與非邦交國家的實質關係，並積極參與有助臺灣發展的功能性國際組織。此外，為強化自我防衛能力，捍衛國家主權，我們仍將進行必要的國防及軍備採購，並穩健推動募兵制，確保國家安全及兩岸、東亞地區的和平穩定。

五、全面興利除弊，鞏固社會安全

為提升政府服務的效率與品質，我們已積極推動強化政府行政效能的各項措施，一方面為民興

利，一方面革除政府積弊。

為照顧社會弱勢，完備社會安全網絡，我們除持續推動「馬上關懷專案」及健保三大溫暖措施等社福政策外，更將研擬推動長期照護保險、二代國民年金、二代健保等社會保險制度，俾使制度永續經營，提供國人更健康、更快樂的生活環境。

為維護原住民族家園安全，我們將推動「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」，辦理原住民族地區公共設施、文化地景、產業經濟、山林保育等工作，促進原住民族整體發展。另在農民照顧方面，將持續辦理「小地主大佃農」政策，以提高農業經營效率及競爭力，並積極促成「農村再生條例」早日完成立法，以達成建立富麗新農村的目標。

為強化政府治理能力與行政效能，提供人民更優質的行政服務，我們將持續推動「行政院組織法」等政府組織改造法案之立法，並因應臺北縣等 4 個直轄市改制案，加速完備配套法制，務使「新北市」、「臺中市」、「臺南市」及「高雄市」等 4 個直轄市，於明年 12 月 25 日如期完成改制。此外，因應中選會組織法制化，本院秉持公正客觀、不分黨派的原

則，將儘速提出新任委員名單，送請貴院行使同意權，敬請大力支持，俾利選務獨立機關順利成立運作。

人權保障與政府清廉是民主先進國家的重要指標，為加強保障人民集會、遊行自由，維護社會秩序，我們將全力整合各界意見，推動「集會遊行法」早日完成修法；另為使臺灣人權標準與國際接軌，我們將在兩年內完成政府法令及行政措施的檢討，俾使所有規定符合聯合國「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」及「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」。此外，為做好肅貪防弊工作，我們將積極健全「中央廉政委員會」的運作，並貫徹執行「貪污治罪條例」、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」等陽光法律，有效打擊黑金犯罪，嚴懲不法、維護官箴，以建構國家廉政體系，重建人民對於政府的信賴。

人才是臺灣長久以來被人稱許的成功因素，然而面對激烈的全球化競爭，政府需要前瞻性的人才培育政策，以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。為促進技職教育發展，我們將推動「技職教育再造方案」，強化產學合作及就業銜接機制，提升技職學生的就業能力；大學教育方面，我們將發展世界級水準的一流

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。此外，我們也將積極培養與延攬國內外重點領域的產業人才，塑造國內優質的研發環境，以有效拓展我國前瞻領域及關鍵技術的國際影響力。

此外，有關婦女、兒童、勞工、外籍配偶、身心障礙者等弱勢族群的照顧、治安的改善，以及科技、文化、觀光、體育等工作，也將秉持興利、除弊的原則加速推動，以強化社會安全，提升國人的生活品質。

參、突破困難，全力以赴

敦義擔任過多年地方首長及中央與地方民意代表，深切瞭解民眾心聲，以及政府所扮演的角色與責任。當前國家正面臨艱困的環境，不但需要政府快馬加鞭，展現高度的執行力，同時也需要立法部門支持，協助通過相關法案與預算案，以使各項施政工作順利推動，為國家開創新局。

各位委員先進，行政與立法的關係，猶如車之四輪、鳥之雙翼，唯有同心協力、相輔相成，才能突破困境，開創新局，不辜負人民付託。為因應內閣改組並回應民意要求政府擲節開支，本院已主動

向貴院撤回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、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及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等兩項特別預算案，將本擲節原則重新檢討後，儘速送請貴院審議；併同本院陸續送請貴院審議之本會期重要法案，敬請各位委員先進大力支持。我們深信，只要立法、行政兩院通力合作，全民同心協力，臺灣一定可以早日從困境中突圍，以最佳的行動力展現臺灣優質的競爭力與軟實力，建立一個比過去更幸福、快樂的美麗家園。

最後，祝貴院院務順利，各位委員先進身體健康，平安如意。謝謝！

莫拉克風災搶救及復建辦理情形表

資料時間：統計至 98 年 9 月 16 日止

救災人力裝備及執行情形

人員 動員 裝備及任務	國軍	消防 (含義消)	空勤人員	警察(含義 警、民防)	海巡人員	合計
出動人員(次)	534,955	78,496	1,350	302,820	18,847	936,468
直昇機(架次)	5,412	-	270	-	-	5,682
空中偵照機(架次)	56	-	33	-	-	89
各式車輛(次)	26,034	39,129	-	-	1,495	66,658
艦艇(含橡皮艇)(艘)	15	2,327	-	-	1,502	3,844
各式機具(部)	1,749	-	-	-	-	1,749
救出災民(人)	消防、義消、警察、義警、駐軍、民防共同執行					41,752
運送物資(噸)	521	-	50,952	-	30	51,503
運送口糧(份)	162,578	-	-	-	-	162,578
土石及垃圾清運(噸)	322,639	-	-	-	50	322,689
消毒面積(平方公尺)	81,329,134	-	-	-	-	81,329,134

災民救助金與慰助金發放

項次	內 容	受 災	發放情形	金額(千元)	發放率(%)
1	死亡、失蹤及重傷慰助金(人)	死亡 634 人 大體未確認身分 66 件 失蹤 60 人 重傷 0 人	合計 760 人(件)，扣除無法發放 168 人(件)，可發放總人數 592 人，已確認發放人數 585 人	585,000	98.81
2	住屋毀損慰助金(戶)	1,476	1,406	115,890	95.26
3	淹水戶慰助金(戶)	120,587	107,304	2,146,080	88.98
4	農業災害救助(戶)	146,546	74,454	2,223,146	50.80

備註：

- 依內政部戶政司「莫拉克颱風災區人口清查統計表」之死亡、失蹤人數，實際可發放總人數為 592 人，已確認發放人數 585 人，發放比率為 98.81%。
- 農業災害救助由縣市政府抽查後申撥金額，農委會全部完成撥付。

維生設施搶修

項目	影響數目	已完成搶修	搶修中	完成率(%)
水利設施(處)	63	63	0	100
自來水(戶)	769,159	769,159	0	100
電力(戶)	1,595,419	1,595,419	0	100
電信(市話/戶)	114,990	113,833	1,157	98.99
電信(基地臺)	3,345	3,332	13	99.61

交通搶修情形

項目	風災阻斷	已搶修完成情形	備考
公路	1. 省道橋梁受損 52 座。	以溪底便道方式 22 座、以替代道路方式 3 座、尚未搶通 27 座	預計 99 年 2 月完成。
	2. 縣道橋梁受損 3 座。	均已搶通	
	3. 省道道路受損 69 處(合計 310 公里長)。	64 處	預計 99 年 2 月完成。
鐵路	8 處	7 處	屏東線(林邊溪橋)預計 98.12.13 通車。

環境清理及防疫

內 容	數 量	完成率(%)
動物死亡處理(頭)	156,227	100
家禽死亡處理(隻)	7,176,121	100
斃死魚清運(噸)	1,015.5	100
漂流木清運(噸)	370,000	69
垃圾清理(噸)	309,473	100
戶內防疫消毒(戶)	304,354	100
戶外防疫消毒(公頃)	49,775	100

學校復建

縣 市	受損學校	原校就學	無法原校就學	重建完成時程
臺北市	4	4		
高雄市	89	89		
臺北縣	25	25		
宜蘭縣	14	14		
桃園縣	19	19		
新竹縣	17	17		
苗栗縣	41	41		
臺中縣	11	11		
南投縣	38	37	1	預計 100 年 12 月(三年計畫)
彰化縣	65	65		
雲林縣	91	91		
嘉義縣	90	90		
臺南縣	129	129		
高雄縣	165	152	13	預計 100 年 12 月(三年計畫)
屏東縣	147	143	4	預計 100 年 12 月(三年計畫)
花蓮縣	34	34		
臺東縣	36	36		
澎湖縣	0	0		
基隆市	5	5		
新竹市	9	9		
臺中市	39	39		
嘉義市	25	25		
臺南市	52	52		
金門縣	0	0		
連江縣	0	0		
總 計	1,145	1,127	18	

災後重建項目	執行情形
災民收容與安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莫拉克颱風來襲，政府於重災區縣市合計開設 57 處緊急臨時收容所，收容人數最高達 6,272 人。 2. 自 8 月 26 起安排災民由收容所轉中繼安置，目前已移轉至中繼安置處所，共 18 處，計 4,388 人；仍設 10 處收容處(所)，計收容 250 人。
多元優惠安家方案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自行租屋者共 1,007 戶，已核定 186 戶。 2. 申請自行購屋者 2 戶，均已核定。 3. 申請政府安置者共 4,079 人，均已核定。
災民就業方案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八八臨工專案：已核定並已提供 1 萬 3,940 個為期 1 個月的工作機會，共有 92 個鄉鎮，累計 22 萬 0,951 人次上工。 2. 天然災害臨工專案：已有 127 個用人單位提出用人需求，已核定 4,256 個工作機會，994 人上工。
農漁損補助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農業部分：累計已受理申請戶數 21 萬 2,751 戶，完成勘查 17 萬 8,024 戶，合格戶數 13 萬 8,460 戶，已核撥救助金 11 億 9,681 萬元，受益農戶 5 萬 4,419 戶。 2. 漁業部分：累計已受理申請戶數 6,605 戶，完成勘查 2,701 戶，合格戶數 2,339 戶，已核撥救助金 4 億 8,336 萬元，受益農戶 2,513 戶。 3. 畜牧業部分：累計已受理申請戶數 1,840 戶，完成勘查 1,840 戶，合格戶數 930 戶，已核撥救助金 1 億 9,311 萬元，受益農戶 810 戶。 4. 林業部分：累計已受理申請戶數 2,154 戶，完成勘查 949 戶，合格戶數 370 戶，已核撥救助金 135 萬元，受益農戶 98 戶。
潰堤搶修及河川疏濬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水利設施受損 63 處，均已完成搶險、搶修工作。 2. 已疏濬河川約 54 公里，疏濬量達 54 萬立方公尺。另正展開 42 件疏濬工程，預計疏濬 2,000 萬立方公尺。